**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2627570615090U**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1 年度）**

|  |  |
| --- | --- |
| **单 位 名 称** | 兴和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  |  |  |
| --- | --- | --- |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 **单位名称** | 兴和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
| **宗旨和****业务范围** | 1、负责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相关法律、法规；2、承担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和监测评价的技术支撑工作；3、承担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实施和考核评估的技术支撑工作；4、承担全县水土流失调查、动态监测、预报的技术支撑工作；5、承担县水利局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
| **住 所** | 兴和县新城区 |
| **法定代表人** | 刘志敏 |
| **开办资金** | 1（万元） |
| **经费来源** |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
| **举办单位** | 兴和县水利局 |
| **资产****损益****情况** |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
| 年初数（万元） | 年末数（万元） |
| 1 | 1 |
| **网上名称** | **兴和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公益** | **从业人数** | 28 |
|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 况** | 无 |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 促进水土保持，维护生态环境。我县水土保持监督工作认真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加强监管力度，采用“互联网+现场核查”的办法，实现天地一体化监管，在第三方核查组配合下，对辖区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审批情况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加大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现场处置力度、监督检查力度，人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落实和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等工作有序开展。 2021年3月22日，我县结合第二十九届“世界水日”和第三十四届“中国水周”，通过多形式、多方位开展水土保持宣传教育进企业、社区等活动，县宣传部门全程跟踪报道。 2021年全县共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26个（市级审批1个，县级审批25个）。按照上级业务部门要求，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息化区域监管图斑复核工作三期，复核凝似扰动图斑28个。认定违规项目16个，截止12月31日，认定违规未批先建项目16个（查处16个），已整改6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台账应录入49个。征收辖区7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共计121.745万元。 2021年开展水土保持日常监督检查共25项。对于未编制水保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下达整改通知，限期开展相关编报工作，做到应编尽编、应报尽报。共下达《责令改正水土保持违法行为决定书》17份。对全县已编报水保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全部纳入全国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系统，由专人负责数据录入及系统上传，实现实时遥感动态监管。  |
|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 无 |
| **绩 效 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 况** | 无 |
| **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 情 况** | 无 |

**填表人：** 刘志敏 **联系电话：**13948742781 **报送日期：2022年04月15日**